

关于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关于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5

关于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专字（2023）第 110A008586 号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量数据公司）《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要求编制 2022 年度专项报告，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海量数据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海量数据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2 年度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 2022 年度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工作中，我们结合海量数据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抽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提出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经审核，我们认为海量数据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2 年度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海量数据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海量数据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中国注册会计师 
110000152566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林福
110101560321

中国·北京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八日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17年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7〕154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于2017年2月28日采用全部向二级市场投资者定价配售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普通股（A股）股票205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9.99元。截至2017年2月28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人民币20,479.5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826.40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6,653.10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致同验字（2017）第110ZC0088号《验资报告》”验证。

2、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人民币7,680.46万元，以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4,047.67万元（包含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409.74万元），募集资金累计取得理财收益、银行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人民币1,088.26万元，期末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6,013.21万元（包含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678.52万元）。

(2) 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2年度，募投资金支出人民币2,052.78万元。募集资金取得的理财收益、银行利息（扣除手续费）共计人民币137.01万元。募集资金账户节余资金4,097.46万元（包含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815.53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支付项目投资人民币9,733.24万元，以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8,145.13万元（包含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1,225.27万元），期末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0万元（含募集资金专户现金管理产品投资收益及利息收入）。

(二) 2021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45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张建飞等8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A股25,752,890股，每股价格人民币14元。截至2021年11月24日，本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6,054.05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819.81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35,234.24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致同验字（2021）第110C000812号《验资报告》”验证。

2、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2021年度由于募集资金到账时间较晚，本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开展。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3.82万元（已扣除手续费），报告期内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末募集资金未使用余额为35,238.05万元（含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2) 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2年度，募投资金支出人民币3,745.26万元。募集资金取得的理财收益、银行

利息（扣除手续费）共计人民币683.65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支付项目投资人民币3,745.26万元，以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0万元，募集资金累计取得理财收益、银行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人民币687.47万元，期末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32,176.45万元（含募集资金专户现金管理产品投资收益及利息收入）。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2017年3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万元）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学知支行	20000019936600043836330	募集资金专户	10,188.0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8110701013302194920	募集资金专户	5,326.98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35290180803899766	募集资金专户	10,253.1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惠支行	91410078801100000138	募集资金专户	6,408.32
合计	--	--	32,176.45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483.79万元（其中2022年度利息

收入479.97万元)，已扣除手续费0.10万元（其中2022年度手续费0.10万元），现金管理产品投资收益203.68万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附表1: 2022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7年3月向非特定投资者的公开发行股票

附表2: 2022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1年11月向特定投资者的非公开发行股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无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1、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2023年4月18日，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针对本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专项核查报告认为，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件:

附表1: 2022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7年3月向非特定投资者的公开发
行股票

附表2: 2022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1年11月向特定投资者的非公开发
行股票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8日



附表1:

2022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7年3月向非特定投资者的公开发行股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653.1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52.7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637.9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733.2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1.85%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扩建)项目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	4,362.07	4,362.07	4,362.07	-	100.00%	2020年5月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	8,653.10	5,371.17	5,371.17	5,371.17	-	100.00%	2022年4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终止募投项目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	3,637.93	3,637.93	3,637.93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6,653.10	13,371.17	13,371.17	13,371.17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p>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扩建)项目: 鉴于公司自上市以来, 通过租赁办公场所的方式, 不断升级改造一级营销服务网点, 同时稳步推进二、三级营销服务网点的建设, 目前已经在全国将近30个城市设立了营销服务网点, 逐渐形成了以重点城市为中心、辐射延伸周边区域的营销服务网络, 现有营销服务网络规模已基本满足公司当前阶段业务发展需要。同时, 近几年宏观房地产市场发生较大变化, 北京、上海、深圳等一线城市的房地产价格涨幅较大, 按照原计划在北京市、上海、深圳三个一级营销服务网点购买办公场所导致项目实施成本大幅增加, 募集资金利用效率较低且产出效益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尽管公司已经对该项目进行了延期, 但在预计时间内按照原计划继续实施仍有一定难度。综合考虑市场环境变化和公司实际发展需要, 为进一步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保护股东利益, 公司分别于2020年3月26日、2020年5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终止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扩建)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海量数据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47)、《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0-018)、《2020-018》、《2020-018》。</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公司于2020年3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终止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扩建）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2020年5月18日，公司召开了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终止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扩建）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扩建）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4,047.67万元（包含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409.74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2年4月1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全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扩建项目”予以结项。2022年5月10日，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2022年6月7日，公司将募集资金专户节余资金4,097.46万元（包含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815.53万元）转出募集资金专户补充流动资金。2022年5月10日，公司将募集资金专户节余资金4,097.46万元（包含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815.53万元）转出募集资金专户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附表2:

2022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1年11月向特定投资者的非公开发行股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5,234.2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45.2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45.2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数据库技术研发升级建设项目	—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745.26	3,745.26	-26,254.74	12.48	2024年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数据库安全产品建设项目	—	5,234.24	5,234.24	5,234.24			-5,234.2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35,234.24	35,234.24	35,234.24		-31,488.98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营业执照

(副本X20-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李惠琦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2月22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审核验资报告；对合并、分立、清算企业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进行审计；对收购、兼并、资产置换等经济行为提供财务咨询；对上市公司提供财务管理咨询、评估、财务顾问；对企业的财务收支情况进行审计；对受托经济行为进行鉴证；从事法律法规允许的其它会计、审计、咨询等业务。



登记机关

2022年03月10日

证书序号: 0014469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 复印无效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到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惠斌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傅智勇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1/08/2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
Working unit 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43262471082141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015256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2年 09月 03日
Date of issuance



2007年 3月 20日
y m d



姓名: 傅智勇
证书编号: 110000152566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 3月 1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 3月 1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 6月 18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 6月 18日
y m d



2017年 3月 20日
y m d



2012.3.1



姓名 Full name 张林福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1-12-28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62272319811228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560321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8 年 04 月 15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张林福
 证书编号: 110101560321

年 月 日
 Year / Month / Day